

# 诵读生活

□冯志军

人这一生，可安耽于柴米油盐，可追求风花雪月，也可两者皆不负，上得厅堂下得厨房……无论怎样，细密的日子中，总需要一种或多种持续的爱好，让人生充满意义和光彩。比如诵读。从上小学起，我就喜欢朗诵，觉得朗诵可以最直接地品味语言的美，还因此激发了我对作文的兴趣和热爱。

A

我的人生的最初诵读记忆，是在小学一年级。校长找人在全校同学面前朗读，我腆着脸冲到他面前说：我会！台下黑压压的观众，大家窸窸窣窣地议论，一起滚泥巴的小伙伴用不信任的眼光瞅我——这个只会在野地中大呼小叫的野丫头会什么？忘了读些什么，只记得下台后，校长奖了我颗糖：“嗯，声音、胆子都蛮大。”打那以后，糖的美好一直在心中回旋。校长姓丁，白净斯文，常穿中山装，他开启了我对诵读的启蒙。那时我生活在农村田园，诵读课文时，蔬瓜果菜、蜻蜓蝴蝶、树木流水、野草飞鸟都是我的听众，大自然的声音成为我朗诵最好的伴奏。

五年级转学到城镇学校，被来自农村的自卑感压倒，找不到出口。语文课上，有篇文章是《十里长街送总理》。我是周总理逝世那年出生的，从小听大人讲对总理的怀念，在总理的故事中长大，读起来蛮有感情。读完，老师的话给了我诵读的自信：“你读得我泪水都要出来了。”他姓张，大背头圆脸罗圈腿，曾狠狠批评过我，但在那个梅雨时节闷热的教室中，他对我诵读的肯定给了我深刻的印象。我如饥似渴地徜徉在文字的海洋中，好的文章诵读出来，让人始终有置身四季的感觉，朗诵鲁迅《雪》、朱自清的《背影》，你感觉到落叶萧条的秋；而朗诵苏轼的《赤壁赋》和王勃的《滕王阁序》，你感觉到的是在大气磅礴的夏……

那时我对诵读的理解是，开口，站在很多人面前，大声把自己的感受表达出来——讲述离开故乡的生疼、剥离融入城乡的陌生、呈现似懂非懂的少年愁绪……一次次的上台不能算是诵读，而是农村丫头无知带来的无畏。后来因为在一次公开诵读中说错了话，被某个老师认为“这姑娘说话没过脑子”。从此，我被剥夺了很多机会，“诵读”生涯告一段落。

B

再次燃起对诵读的欲望，是在中考后的夏天，我被通知保送师范，前途光明。自认为已听了电台正腔圆的普通话三年，想起幼时曾有的“诵读”经历，我做了个大胆的决定：去电台毛遂自荐。

一个夏日下午，从没去过市里的小镇丫头，愣是找到了当时位于孝闻街的电台，挨个敲开了电台主持人的宿舍门……大家并没露出一丝被打扰的不悦，语言和善，给予我这个冒失鬼最温柔的答复。当时有个男主持是这么说的：“小姑娘，想做电台主持人很好，咱先回去学好普通话，像平翘舌音……”他方脸板寸头，一米七八的个子，眼睛大而有光。当时，我因他那悦耳的声音激动不已，后来对诵读的基本要求稍微有些了解后才知晓，要诵读必要有一口标准的普通话，而分清平翘舌音，是基础中的基础。

读师范时，过硬的普通话是必备素质之一。专门负责的老师常躲在食堂、洗衣房、水房等生活区，等学生松懈开口讲土话，就马上左手执笔右手翻黄单，神出鬼没如天兵天将。于是，每次说话除了侦察老师影踪，还得捋直舌头……基础就这么打下了。有幸，还遇到了个好老师，严格而善良，业务水平更是翘楚中的翘楚。三年师范学习，老师不仅教我诵读技巧，更带我走南闯北斩获了不少大奖。她引领我走上诵读之路，使我对之兴趣盎然。

工作后，对诵读的热爱，让我在语文课堂上尽情挥洒着对生活的理解。那是我的第一届学生，只要一有语文课，他们的眼睛就会发亮；只要我一开口诵读，他们的小脸就会扬起笑容；只要班里的谁一朗读，教室里必有啦啦啦的掌声……带这届学生的两年中，我领着他们参加过各种诵读比赛。一次，十个孩子随我一起出征决赛，怕走丢，还有一个牵着一个衣尾，长长一串来到了比赛现场，像老母鸡带着小鸡见世面。那次，我们包揽了市里所有的奖项和名额，成绩堪称辉煌。我也凭此成了电台的少儿节目主持人，算是化解了年少时挨个儿敲开电台节目主持人门毛遂自荐的尴尬。

我给小朋友们讲故事、读诗歌、诵文章，度过了简单快乐的四年。可惜，后来生活和工作转入四平八稳，人生再无诵读的欲望和激情，我似乎忘了诵读时的开阔与爽朗，不知不觉告别了这个舞台，在生活设计的蜜糖罐中封闭了自我。

C

人生又过了十二年，茫然回顾，我手中空无一物，周围人的努力和奋斗让我恐慌，时间如握不住的沙嗖嗖流走。生活，把叹息和遗憾给了中年的我——回不去的故乡、遭遇瓶颈的工作、父兄的相继离世……抑郁包围了我。先是动笔写，五年后又想着为什么不读出来呢——记录乡愁、揶揄挫折、反思人生、歌颂生活……当我走进录音棚，带上耳机，面对话筒一字一句地读出自己的文字，在高低错落中听闻久违的声音，在情绪的起伏中感受起伏的心路，浮躁了很久的心突然呈现了久违的安静。

如今，已近天命的我还是喜欢把平常写的读出来，用声音和内心真实的感受和千千万万手机那端的听友共鸣。五年里，我通过诵读接触到了更多文友和诵友，勇敢地走出固步自封的小圈子，重新拾起年少时的勇气、青年时的锐气。再次置身于学生热切的目光中，培养他们的诵读爱好，也鼓励自我的诵读热情。像个稚嫩的学生，把自己放在大众挑剔的目光和耳朵中大声诵读，用声音感受文字的美丽哀痛、颓败生机，抒发生活的快意和恩仇……不知你是否认同，能让人读出色彩的文章，才是好文；能让文章展现出气象的人，才是真正懂得文字和人生的人。这样的文章和人活泼生动，有眉眼有光彩；这样的人，无论蜗居在城市木讷的楼群中，还是走在乡间泥泞曲折的路上，仍然会有大声说话、倾情感知的勇气。

近二十年来第一次重出江湖直击舞台，是在2021年的省第七届书展中，宁波馆“宋韵文化”的诵读展里，我和我的学生包揽了两个节目。当我再次面对台下黑压压的观众，挺胸收腹抬头，拿起话筒打开胸腔舒展喉咙，用饱满的感情向前方发出第一个音时，我知道，人生的开阔与爽朗再次展现在我的眼前……

我爱诵读。

配图 汤青